

学习要论

弘扬主旋律,激发正能量,让科学理论、正确舆论、优秀文化充盈网络空间

着力加强网络空间道德建设

■李小标

信息时代,网络空间已成为人们思想文化的重要集散地。抓好网络空间道德建设,对规范网络社会行为、调节维持网络社会关系及秩序有着重要作用。

深刻认识新时代加强网络空间道德建设的极端重要性

作为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抓好网络空间道德建设,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要保障。

加强网络空间道德建设是培养造就时代新人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持立德树人、以文化人,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人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培养能够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加强网络空间道德建设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必然要求。当前,我国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发展迅猛,虚拟社会与现实社会相互交织,网络空间作为动态变化、不断生成的社会性空间,已成为反映社会热点、敏感问题,表达民意、畅通民情的重要集散地。

加强网络空间道德建设是维护国家安全的必然要求。没有网络安全就没有国家安全,网络主权是国家主权在网络空间中的自然延伸和表现。网络世界是思想激荡、价值碰撞、意识形态冲突的主战场,并深刻影响和改变着全球政治经济利益格局。

面对网络空间中“鱼龙混杂”“泥沙俱下”等问题。特别是充斥其中的色情、暴力、恶搞、人肉搜索等现象,无不深刻地折射出欲望、权力和资本对网络生态及网民思想与行为的侵蚀。

如何确保网络空间道德约束制度落到实处。《纲要》等规章制度的出台,使网络道德建设有法可依、有章可循。但是,如何让规章制度落地落实依然任重道远。从某种程度上说,网络空间具有自由性、自主性、自发性的特点,其内涵丰富、信息多元、技术多样、交互复杂,现有的法律制度的触角难以延伸至网络行为的每个角落。

当前网络空间道德建设的挑战与难点

我国互联网普及率越来越高,截至目前,我国网民规模达8.54亿。虚拟的网络空间,给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

如何厘清网络空间内容合理与合法的边界。网络不是法外之地,网络内容和网络言论不能突破法律和公序良俗的底线,需在宪法法律的框架下构建。网络内容和网络言论还需考虑道德的边界,尤其是厘清法律层面与道德层面之间的灰色地带,既倡导维护受众知情权和言论自由权,又引导网络内容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导向,反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火热实践和中国人民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如何促进网络行为主体道德认知与实践合一。网络交往的“去身体化”易导致网络行为主体“自我中心主义”,网络空间“去中心化”容易导致“道德相对主义”盛行。

如何提升网络道德认知与推动网络道德实践相结合。要坚持“内容为王”,深入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奏时代强音、除杂音噪音,为网络空间道德建设树立“风向标”。

如何确保网络空间道德约束制度落到实处。《纲要》等规章制度的出台,使网络道德建设有法可依、有章可循。但是,如何让规章制度落地落实依然任重道远。从某种程度上说,网络空间具有自由性、自主性、自发性的特点,其内涵丰富、信息多元、技术多样、交互复杂,现有的法律制度的触角难以延伸至网络行为的每个角落。

如何确保网络空间道德约束制度落到实处。《纲要》等规章制度的出台,使网络道德建设有法可依、有章可循。但是,如何让规章制度落地落实依然任重道远。从某种程度上说,网络空间具有自由性、自主性、自发性的特点,其内涵丰富、信息多元、技术多样、交互复杂,现有的法律制度的触角难以延伸至网络行为的每个角落。

立破并举推进网络空间道德建设

必须坚持以为立为本、立破并举的原则,不断增强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凝聚力和引领力。“立”与“破”是辩证统一、

有机融合的关系。“立”就是牢固树立社会主义道德观念,始终保持网络空间道德建设的社会主义方向;“破”,就是着力破除网络空间不良思想文化侵蚀和有害信息影响。

坚持提升网络道德认知与推动网络道德实践相结合。要坚持“内容为王”,深入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奏时代强音、除杂音噪音,为网络空间道德建设树立“风向标”。

坚持正负面引导与有效综合治理相结合。一方面,倡导互联网平台、机构和广大从业人员文明办网,推动互联网企业自觉履行主体责任、主动承担社会责任。

如何提升网络道德认知与推动网络道德实践相结合。要坚持“内容为王”,深入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奏时代强音、除杂音噪音,为网络空间道德建设树立“风向标”。

如何提升网络道德认知与推动网络道德实践相结合。要坚持“内容为王”,深入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奏时代强音、除杂音噪音,为网络空间道德建设树立“风向标”。

(作者单位:《党建》杂志社)

论苑漫笔

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对人应有宽容之心,要能容得下话、容得下事,容人之短、容人之过。但也应谨记一条:“错”容得;“恶”容不得。

先贤在《弟子规》中说:“无心非,名为错;有心非,名为恶。”就是说,我们可以宽容“无心”造成失误之“错”,但对于“有心”造成之“恶”,是不能宽容的。

延安时期,一位知识分子新党员向陈云同志报告,某年某月在某地为了“饭碗”问题,加入过国民党,但没开过会也没领过党证。讲完之后,他说:“现在一切都向党讲了,对党没有一点亏心事了。”陈云同志深表赞赏。

但不是所有人都能这样想这个问题,在有的人看来,只要犯的“事情不大”,组织就应当大肚能容、不必较真——“不就是孩子的婚宴多办了几桌吗?”“不就是公车拐弯办了点私事吗?”“不就是盛情难却收了点‘小意思’吗?”……言下之意,板子打得过于“重”了、问责问得过于“严”了。

治吏从严不是今日如此,古时也讲。明朝的海瑞一天办完公务回家,顺便探访一位旧友。走到岔路口,他让官轿停下,脱下官服、换上便装,坐上事先准备好的私家轿子。其实从路口到朋友家也就是半里多路,但海瑞坚持公私分明,不着官服、不坐官轿前往。

再看境外,世界上许多国家和地区,都不容一分钱的公款私用。这方面深挖彻查、严惩不贷的例子很多。如在我国香港,有康署官员回忆在经办的案件中,涉案金额最少的只有10元钱。又如瑞典,曾有副首相因为用公务卡购买了几盒巧克力,最终被迫引咎辞职。

全党全意为人民服务是我们党的宗旨,党的纪律“比孙行者的金箍还硬”,对党员领导干部中的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岂可因为“恶”小而“容”之?

我们党一向秉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原则。有的同志虽然犯了“错”,但还分“初犯”还是“屡犯”。可同类型的问题在同一地方、同一单位甚至同一人身上,反复出现、重复发生,那也是不可容的。古人讲,“过而不改,是谓过矣”。如果对领导和同志的拉袖提醒充耳不闻,依然故我,对那些苗头性问题不以为然一味放纵,对别人摔跤跌倒不知引以为戒备加小心……如此造成的生活腐败、工作失误、事业损失,怎能以一句“容错”来“开脱”“甩锅”?

对于心中之“非”、行为之“恶”,不光是不要指望组织和群众宽容,重要的是能够严格自律,不能自我宽容。清人纪晓岚讲过一则故事——有个“阴差”曾问冥吏:“忏悔有好处吗?”冥吏回答说:“人本该勇于自我剖析、弥补过错,可有的人忏悔只是希望免除罪罚,那又有什么用处呢?”

对党员领导干部中的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岂可因为「恶」小而「容」之「错」容得,「恶」容不得

■马洲兵

品读经典

民主集中制是我们的优越性

■张光辉

民主集中制,是我们党的根本组织原则和领导制度,其基本含义是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相结合。把这一制度列入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中,必将释放出更加有力高效的制度优势。

早在1937年10月,毛泽东同志在同英国记者贝特兰的谈话中就指出:“只有采取民主集中制,政府的力量才特别强大,抗日战争中国防性质的政府必定要采取这种集中制。”1940年1月,他在《新民主主义论》中再次强调了这一点。他认为“只有民主集中制的政府,才能充分地发挥一切革命人民的意志,也才能最有力地反去革命的敌人。”民主集中制的政府之所以“最有力量”,就在于它“将民主和集中两个似乎相互冲突的东西,在一定形式上统一起来”。

府无疑十分强大有力,它不仅能唤起人民积极参加战争的磅礴力量,而且能集中力量和优势资源去处理被委托的一切事务。因而,也就最有力量去打败敌人,我们的革命战争也正是“依靠民主集中制取得了胜利”。

这一制度随着革命和建设的不断发展而完善。1956年党的八大把“民主”和“集中”高度有机统一作为国家治理体系的优势所在,报告在“国家的政治生活”部分明确指出,“我们的国家制度是高度的民主和高度的集中的结合。这个制度已经在我国过去几年的历史中表现了它的优越性”。实践也充分证明,民主集中制支撑和塑造了强大有力高效的政府,很好地满足了国家在一穷二白、百废待兴的基础上实现现代化必须集中优势资源和力量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需要,也很好地将人民幸福美好生活期待而集中力量办大事、办难事、办好事、快办事、办成事的需要。邓小平同志曾指出,“民主集中制也是我们的优越性。这种制度更利于团结人民,比西方的民主好得多。我们做某一项决定,可以立即实施”。他认为“这个制度是最便利的制度,最合理的制度”。

新时代,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伟大征程中,一方面,我们用几十年时间走完了

发达国家几百年走过的工业化进程,创造了世所罕见的经济发展奇迹和社会稳定奇迹;另一方面,在这一快速发展的背后,也意味着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必将进入各种风险挑战不断乃至集中显现的时期,面临的重大斗争不会少。如果没有一个强大有力的政权,就无法切实有效地应对和化解各种风险和挑战。习主席曾强调民主集中制“是科学合理而又有效率”的制度”。党在建设中把它作为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提高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的重要内容。因为它可以保证在党的领导下,各级作为一个统一整体,“既合理分工,又密切协作,既充分发扬民主,又有效进行集中”,从而“有效防止和克服议而不决、决而不行的分散主义”。更重要的是,它能够促使各级“提高能力和效率,增进协调和配合,形成治国理政的强大合力”,在切实防止出现相互掣肘、内耗严重现象的同时,也塑造出了特别强大有力高效的领导体制。可见,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必须高度重视坚持民主集中制,完善发展党内民主和实行正确集中的相关制度,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作者单位:国防大学政治学院)



群言集

总结讲评工作,是必不可少的工作环节。但这方面也大有讲究,有的讲评工作讲出了士气,讲出了团结,讲出了干劲;而有的讲评工作却讲出了怨气,讲出了矛盾,讲出了抵触情绪。所以,领导干部在这方面也应该做“功课”。

对“讲评”的讲评

■王巍 轩 获

同志由于缺乏调查研究,不掌握真实情况,讲评工作要么照本宣科,要么大而无边,讲了人云亦云的套话,似是而非的大话。结果让人感觉不着地,这就背离了“讲评”的初衷。

讲评不能只讲成绩,不讲问题,只讲优点,不讲缺点,只表扬人,不批评人。有人觉得,成绩好讲,“领导一夸奖,大家就鼓掌”。但讲问题不容易,讲轻讲重,讲多讲少,讲谁不讲谁,不好拿捏,搞不好会捅了“马蜂窝”。这种认识是片面的。讲评工作是为了促进工作,指出问题是为了纠正问题。而且,问题不会因为人们视而不见而不存在,也不会因为人们捂着护着而自动消失。俗话说,杂草不除苗

不长,乱枝不剪树不直。当领导的就要像“园丁”一样,除了施肥,还要善于剪枝除草。

讲评不能“有失偏颇”。有的讲评之所以讲出矛盾,让人产生怨气,根子主要在不能一把尺子量长短,一个标准论是非。个别领导干部常戴着有色眼镜看人,搞亲疏远近、厚此薄彼,谁与自己走得近,谁是自己的同乡故友,就比较看重谁,即使有问题也视而不见。而对平时有成见、曾经有矛盾的同志,即使有成绩也不肯多说,批评起来还严厉。如此这般,哪能让一部分人产生怨气?当领导的必须有一颗公心,是非分明、主张正义、保持公道,只有如此,才能赢得人心,才能不失威信。(作者单位:郑州联勤保障中心)